

臺灣高等法院 105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會議決議事項分辦表

案次	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1	請各科室主管向同仁加強宣導，切勿於上、下班及加班時，託人代刷或幫人代刷門禁卡。	民、刑事庭、本院各科、室。	
2	請各科室主管提醒同仁，切勿心存僥倖，務必覈實申領差旅費、加班費等各種小額款項，以免喪失退休權利。	民、刑事庭、本院各科、室。	
3	請總務科將本院及所屬法院關於非法人團體所承攬之勞務採購案件資料提供政風室研析，並陳報司法院政風處。	總務科、政風室。	